

杭州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文件

杭师大办〔2019〕20号

关于2020年上半年节假日安排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门：

经学校同意，现将2020年上半年节假日具体安排通知如下：

1. 元旦：1月1日放假，共1天。

2. 清明节：4月4日至6日放假调休，共3天。

3. 劳动节：5月1日至5日放假调休，共5天。4月26日（星期日）上班，补上5月4日（星期一）的课；5月9日（星期六）上班，补上5月5日（星期二）的课。

请各学院、部门在放假前搞好环境卫生，落实安全工作，确保假期和谐稳定。节假日期间如遇有重大突发事件发生，要

按规定及时报告并妥善处置。

校长办公室

2019年12月13日